

证券代码：300265

证券简称：通光线缆

编号：2020-109

债券代码：123034

债券简称：通光转债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0年5月15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公司代“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与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江苏信托-通光线缆员工持股1号单一资金信托信托合同》，设立“江苏信托-通光线缆员工持股1号单一资金信托”进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购买情况

截至2020年11月11日收盘，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通过“江苏信托-通光线缆员工持股1号单一资金信托”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425,000股，占公司截至2020年11月10日总股本364,947,237股的0.12%，成交均价为人民币12.24元/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5,199,978.52元。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自筹资金及公司按照1:3比例使用的奖励基金，实际认购的份额为5,306,667份，实际认购份额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的拟认购份额不超过 532 万份不存在差异。具体分配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职务	认购份额 (元)	占本期计划总 份额的比例
1	张江天	副总经理	233,333	4.40%
2	姜独松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113,333	2.14%
3	龚利群	财务总监	150,000	2.83%
4	徐雪平	监事会主席	85,000	1.60%
5	施海峰	监事	80,000	1.51%
监事、高管（合计 5 人）			661,667	12.47%
其他员工合计 86 人			4,645,000	87.53%
合计			5,306,667	100.00%

二、关于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 名，前述持有人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除前述情况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其他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将放弃因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表决权，仅保留该等标的股票的分红权、投资受益权，且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相关操作运行等事务方面将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独立性，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至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该部分股票将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 60 个月（2020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10 日）。公司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持续关注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通光电子线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1 月 11 日